

2026 一一五年第 21 屆全國國小兒童書法比賽辦法

- 一、活動主旨：以加強兒童，對中華固有文化之認識，並養成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之均衡發展為宗旨。{今年為第 21 屆}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台北市政府、台北市議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台北市中華兒童書法教育推展協會
 會 址：105 台北市松山區饒河街 137 號 3 樓
 聯絡處：110 台北市信義區永吉路 512 號 3 樓
 電 話：0933905415 / 傳真：(02) 87872322
 網 址：http://www.pst.tw/tpkidcs/
- 四、協辦單位：國泰慈善基金會、金鴻兒童文教基金會、正大光明筆墨紙硯專家
- 五、活動辦法：
- (一) 第一階段：書法比賽作品送件(全國國小學童)，即日起至五月十日止。
- 初賽：名額不限，一律通訊報名。
- (1) 集體報名：由學校統一報名。
- (2) 個別報名：學生自由報名。
- (3) 台灣地區：分高年級組(五、六年級)、中低年級組(一至四年級)二組，報名時請於信封上註明。
- (4) 邀展地區：大陸(北京、陝西、廣州)、日本等地區國小兒童聯展。
- (5) 填寫報名表，連同作品，每人一件，規格：高年級組宣紙直式(140x35)、中低年級組宣紙直式(70x35)，字體及內容不拘，115年5月10日前(郵戳為憑)寄至台北郵局第18-136號信箱『台北市中華兒童書法教育推展協會』。
- (二) 第二階段：一一五年七月初頒獎(7月4日下午二時於台北市會議交誼廳)
- 頒獎：初賽入選 120 名，參加複賽，優選以上可參加決賽，一律頒給獎狀及紀念品一份作為獎勵。另外獲以下名次者，除發給獎狀外，金、銀、銅獎發給獎金。
- 各組錄取獎項如下：(得視報名人數及程度而增減，若未達水準金獎可從缺)
 - (1) 金獎一名：獎金陸仟元、獎狀一紙
 - (2) 銀獎二名：獎金參仟元、獎狀一紙
 - (3) 銅獎三名：獎金壹仟元、獎狀一紙
 - (4) 優選十名：獎狀一紙
 - (5) 佳作二十名：獎狀一紙
 - (6) 入選三十名：獎狀一紙
 - 各組並錄取優良教師獎若干名。
- 六、本次活動收件作品一律不退還，本會保有出版、展覽之權利。
- 七、本次比賽獲得優選及佳作，將邀請於七月初[台北市會議文化藝廊]作品參展活動。
- 八、本辦法同時載於本會網址。

(報名表請由此裁切線剪下，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角，此表可複印使用)

2026 一一五年第 21 屆全國國小兒童書法比賽報名表

學生姓名	學校名稱	年級	地 址	電 話	組 別
指導老師姓名		地 址		電 話	